



Ficu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附註2)(「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
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1
號新紀元廣場21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代表本人／吾等就決議案按下
文所示表決(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2.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股東資金。*		
3.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或獲董事授權之任何其他人士簽署、簽立、完善及交付彼等認為就進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合適或權宜或以其他方式與之相關的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作出一切有關舉措、行動、事宜及事項。*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列明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本代表委任表格所列持有人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請填上受委代表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將由大會主席作為受委代表。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的受委代表出席大會、發言及投票，惟每名委任代表限於代表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在個別決議案上，閣下擬不行使全部票數的表決權，或擬投下部分「贊成」票及部分「反對」票，務必於相關空格內填上擬投之票數。如未有就一項決議案在相關空格內填「✓」號或在相關空格內填上投票數目，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該決議案投票或投棄權票。如大會正式提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以外的任何決議案，則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投棄權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股東，惟排名較先的持有人作出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會被接納而不計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有關聯名股權的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次序為準。
- 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一名股東授權代表(非公司)簽署，該代表委任表格的經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發出)必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一併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及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該等用途向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